

信息披露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452 证券简称:涪陵电力 编号:2026-02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地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国网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泰绿色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高逸峰 男,汉族,生于1973年10月,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曾任国网节能服务有限公司节能评估咨询中心项目经理,节能事业部节能市场开发中心项目经理;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节能事业部市场开发中心主任;国网综合能源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综合能源事业部项目总监兼市场营销中心北方区域服务中心主任,华北事业部总监。2022年8月至2026年6月,任国网综合能源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储能事业部副总经理。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002265 证券简称:建设工业 公告编号:2026-01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建设工业集团(云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6年6月15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等情况
1.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次分红对象为:截止2026年7月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7月1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账户(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一) 序号 股票代码 股东名称
1 08****008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 08****005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3 08****046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业绩报告的补充说明公告

证券代码:002297 证券简称:雷赛智能 公告编号:2026-030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29)。
经事后核查,发现由于工作疏忽,导致《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中第三节“业绩变动原因说明”关于报告期营业收入金额列示有误,错误的将含税口径的销售额列示为营业收入,现对有关内容进行补充说明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有较大改善,业绩实现较大幅度增长,主要得益于以下几方面因素:
1、下游智能制造的自动化设备市场环境有所回暖,劳动人口总体趋降,下游需求逐步恢复,公司开拓订单情况有较大好转,叠加公司持续加大对重点战略性行业以及新兴业务领域的市场开拓力度,相关业务收入贡献逐步提升,对整体业绩形成积极贡献;报告期实现销售额138,281.44万元-142,289.65万元(含税口径),实现营业收入123,006.08万元-126,571.48万元(不含税口径),比上年同期增长38%-42%。其中二季度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42%-48%。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Rows include Net Profit, Non-recurring Profit, Basic EPS, etc.

注:初步测算扣除股份支付成本的归母净利润21,919.69万元-23,209.0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0%-80%。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内容为准。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有较大改善,业绩实现较大幅度增长,主要得益于以下几方面因素:
1、下游智能制造的自动化设备市场环境有所回暖,劳动人口总体趋降,下游需求逐步恢复,公司开拓订单情况有较大好转,叠加公司持续加大对重点战略性行业以及新兴业务领域的市场开拓力度,相关业务收入贡献逐步提升,对整体业绩形成积极贡献;报告期实现销售额138,281.44万元-142,289.65万元(含税口径),实现营业收入123,006.08万元-126,571.48万元(不含税口径),比上年同期增长38%-42%。其中二季度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42%-48%。

2、面对大宗商品及芯片等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市场环境,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落实“两提两降”经营策略:提升高端行业与高端客户,提升高端场景与高端方案,降低管理成本与均摊成本,降低供应链成本与生产成本;通过优化内部管理,产品规划与市场推广,毛利率水平保持稳定,推动经营效益持续向好。

3.公司在新兴业务与第二增长曲线,也取得较大突破与显著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核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经营数据将在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002297 证券简称:雷赛智能 公告编号:2026-03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雷赛智能,证券代码:002297)于2026年6月30日、2026年7月1日、2026年7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2026年7月2日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存在补充之处,公司于2026年7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补充说明公告》。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的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买卖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应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2026年7月2日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存在补充之处,公司已于2026年7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补充说明公告》。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002149 证券简称:西部材料 公告编号:2026-102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材料公司”或“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等情况
2026年5月19日,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498,214,27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49,821,427.40元(含税)。本次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转红股。

本次分红对象为:截至2026年7月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截至2026年7月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7月1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账户(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一) 序号 股票代码 股东名称
1 08****008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 08****005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3 08****046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52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76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7月9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7月10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一) 序号 股票代码 股东名称
1 08****008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 08****005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3 08****046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52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76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7月9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7月10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一) 序号 股票代码 股东名称
1 08****008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 08****005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3 08****046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26-4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人民币1,000万股(含),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实施完成或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6,9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24%,其中,最高成交价为38.5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80元/股,成交总金额122,079,276.78元(不含交易费用)。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52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76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7月9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7月10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一) 序号 股票代码 股东名称
1 08****008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 08****005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3 08****046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688689 证券简称:银河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6 转债代码:118011 转债简称:银河转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1日、7月2日连续2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截至2026年7月2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80.00元/股,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最新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108.95倍,公司所处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67.91倍。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审慎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件。
一、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1日、7月2日连续2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书面征询了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股价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发行的可转债“银河转债”已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赎回“银河转债”,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银河转债”全部赎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提前赎回“银河转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常州银河星源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森茂先生函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处于筹划阶段的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52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76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上半年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

证券代码:601985 证券简称:中国核电 编号:2026-03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统计,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控股核电在运机组27台,装机容量达6,21.20万千瓦;控股在建及核准待建机组18台,装机容量0,67.50万千瓦。
公司新能源控股在建装机容量3,500.44万千瓦,包括风电1,109.80万千瓦,光伏4,390.64万千瓦,另控股储能电站186.10万千瓦;控股在建装机容量924.06万千瓦,包括风电308.17万千瓦,光伏525.89万千瓦。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2026年上半年累计上网发电量为1,196.69亿千瓦时,同比下降1.73%;上网电量为1,129.19亿千瓦时,同比下降1.90%。
详情如下:
1.核能部分
2026年上半年,公司核电机组发电量累计为979.72亿千瓦时,同比下降1.89%;上网电量累计为916.00亿千瓦时,同比下降2.09%;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为738小时,其中:秦山核电发电量同比增长5.25%,主要原因为:机组检修天数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发电量同比增加。
江苏核电发电量同比增长4.23%,主要原因为:机组检修天数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发电量同比减少。
三门核电发电量同比增长7.19%,主要原因为:机组检修天数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发电量同比增加。
海南核电发电量同比下降10.99%,主要原因为:机组检修天数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发电量同比减少。
福清核电发电量同比下降19.56%,主要原因为:机组检修天数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发电量同比减少。
漳州核电发电量同比增长60.83%,主要原因为:2号机组于2026年1月1日同期并网发电,总发电量同比减少。
2.新能源部分
2026年上半年,公司控股新能源机组发电量累计为216.97亿千瓦时,同比下降1.00%,其中:风力发电量89.01亿千瓦时,同比下降6.09%;光伏发电量120.96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46%。新能源上网电量213.10亿千瓦时,同比下降1.13%。
特此公告。

Table with 3 columns: Region, Company, Generation (万千瓦时). Rows include Henan, Shandong, Jiangsu, etc.

注:核电电量数据中包含陆上核能供热电量。

附表2:公司2026年上半年控股在运核电电站发电量

Table with 3 columns: Region, Company, Generation (万千瓦时). Rows include Henan, Shandong, Jiangsu, etc.

注:核电电量数据中包含陆上核能供热电量。

附表3:公司2026年上半年控股在运风电电站发电量

Table with 3 columns: Region, Company, Generation (万千瓦时). Rows include Henan, Shandong, Jiangsu, etc.

注:核电电量数据中包含陆上核能供热电量。

附表2:公司2026年上半年控股在运核电电站发电量

Table with 3 columns: Region, Company, Generation (万千瓦时). Rows include Henan, Shandong, Jiangsu, etc.

注:核电电量数据中包含陆上核能供热电量。

附表3:公司2026年上半年控股在运风电电站发电量

Table with 3 columns: Region, Company, Generation (万千瓦时). Rows include Henan, Shandong, Jiangsu, etc.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120 证券简称:浙江东方 公告编号:2026-029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7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经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十五五”发展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五五”发展规划纲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关于修改、废止公司章程制修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120 证券简称:浙江东方 公告编号:2026-030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为保障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提升公司价值,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3月至5月期间,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6,832,560.1万股,占总股本的2.006%。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于回购完成公告披露十二个月后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回购完成公告披露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出售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4日披露了《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出售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计划自前述出售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出售数量不超过6,830,762.9万股回购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出售已回购股份。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120 证券简称:浙江东方 公告编号:2026-031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为保障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提升公司价值,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3月至5月期间,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6,832,560.1万股,占总股本的2.006%。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于回购完成公告披露十二个月后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回购完成公告披露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出售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4日披露了《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出售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计划自前述出售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出售数量不超过6,830,762.9万股回购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出售已回购股份。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120 证券简称:浙江东方 公告编号:2026-032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为保障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提升公司价值,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3月至5月期间,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6,832,560.1万股,占总股本的2.006%。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于回购完成公告披露十二个月后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回购完成公告披露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出售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4日披露了《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出售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计划自前述出售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出售数量不超过6,830,762.9万股回购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出售已回购股份。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120 证券简称:浙江东方 公告编号:2026-033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为保障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提升公司价值,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3月至5月期间,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6,832,560.1万股,占总股本的2.006%。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于回购完成公告披露十二个月后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回购完成公告披露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出售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4日披露了《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出售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计划自前述出售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出售数量不超过6,830,762.9万股回购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出售已回购股份。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120 证券简称:浙江东方 公告编号:2026-034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为保障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提升公司价值,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3月至5月期间,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6,832,560.1万股,占总股本的2.006%。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于回购完成公告披露十二个月后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回购完成公告披露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出售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4日披露了《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出售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计划自前述出售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出售数量不超过6,830,762.9万股回购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出售已回购股份。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120 证券简称:浙江东方 公告编号:2026-035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为保障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提升公司价值,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3月至5月期间,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6,832,560.1万股,占总股本的2.006%。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于回购完成公告披露十二个月后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回购完成公告披露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出售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4日披露了《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出售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计划自前述出售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出售数量不超过6,830,762.9万股回购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出售已回购股份。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120 证券简称:浙江东方 公告编号:2026-036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为保障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提升公司价值,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3月至5月期间,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6,832,560.1万股,占总股本的2.006%。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于回购完成公告披露十二个月后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回购完成公告披露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出售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4日披露了《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出售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计划自前述出售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出售数量不超过6,830,762.9万股回购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出售已回购股份。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120 证券简称:浙江东方 公告编号:2026-037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为保障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提升公司价值,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3月至5月期间,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6,832,560.1万股,占总股本的2.006%。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于回购完成公告披露十二个月后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回购完成公告披露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出售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4日披露了《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出售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计划自前述出售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出售数量不超过6,830,762.9万股回购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出售已回购股份。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120 证券简称:浙江东方 公告编号:2026-038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为保障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提升公司价值,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3月至5月期间,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6,832,560.1万股,占总股本的2.006%。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于回购完成公告披露十二个月后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回购完成公告披露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出售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4日披露了《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出售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计划自前述出售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出售数量不超过6,830,762.9万股回购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出售已回购股份。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120 证券简称:浙江东方 公告编号:2026-039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为保障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提升公司价值,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3月至5月期间,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6,832,560.1万股,占总股本的2.006%。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于回购完成公告披露十二个月后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回购完成公告披露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出售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4日披露了《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出售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计划自前述出售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出售数量不超过6,830,762.9万股回购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出售已回购股份。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120 证券简称:浙江东方 公告编号:2026-040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为保障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提升公司价值,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3月至5月期间,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6,832,560.1万股,占总股本的2.006%。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于回购完成公告披露十二个月后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回购完成公告披露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出售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4日披露了《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出售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计划自前述出售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出售数量不超过6,830,762.9万股回购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出售已回购股份。